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海口海關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haikou.customs.gov.cn/haikou\\_customs/605737/fdzdgknr82/605742/6758390/index.html](http://haikou.customs.gov.cn/haikou_customs/605737/fdzdgknr82/605742/6758390/index.html))

## 附錄

### 海口海關於启用海南自由貿易港賬冊清單的公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海南自由貿易港監管辦法》有關規定，為推進實施海南自由貿易港“零稅關”貨物、區外保稅加工（增值）貨物等實施賬冊管理，海口海關決定启用賬冊清單，現就相關事項公告如下：

一、賬冊清單是指用於“零稅關”貨物賬冊、區外保稅加工（增值）賬冊等海關智慧監管平台賬冊（以下統稱賬冊）核注的單證。

二、辦理賬冊貨物進出境、進入內地、海南自由貿易港內企業間流（結）轉業務的，相關企業應按照賬冊清單設定的格式和填制要求向海關報送賬冊清單數據信息，再根據實際業務需要辦理報關手續（賬冊清單填制規範詳見附件）。

三、賬冊貨物適用徑予放行的，在辦結徑予放行手續後系統自動生成賬冊清單數據，企業再按照賬冊清單設定的格式和填制要求向海關補充報送賬冊清單數據信息。

四、為簡化賬冊貨物報關手續，企業辦理賬冊貨物結轉、銷毀（處置後未獲得收入）、同類賬冊間貨物流轉手續的，可不辦理報關單申報手續。

五、企業報送賬冊清單後需要辦理報關單申報手續的，報關單數據由賬冊清單數據轉化生成。

六、賬冊貨物流轉，應先由轉入企業報送賬冊清單，再由轉出企業報送賬冊清單。

七、海關接受企業報送賬冊清單後，賬冊清單需要修改或者撤銷的，按以下方式處理：

（一）貨物報關單需撤銷的，其對應的賬冊清單應一併撤銷。

（二）賬冊清單無需辦理報關單申報或對應報關單尚未申報的，只能申請撤銷。

（三）貨物報關單修改項目涉及賬冊清單修改的，應先修改賬冊清單，確保賬冊清單與報關單的一致性。

（四）報關單、賬冊清單修改項目涉及賬冊底賬已備案數據的，應先變更賬冊底賬數據。

（五）賬冊底賬已核銷的，賬冊清單不得修改、撤銷。

八、海關對賬冊清單相關貨物有布控驗核要求的，在辦結相關手續前不得修改或者撤銷賬冊清單。

九、符合下列條件的賬冊清單商品項可歸併為報關單同一商品項：

（一）料號級料件同時滿足：10位商品編號相同；申報計量單位相同；中文商品名稱相同；規格型號相同；幣制相同；申報單價相同；原產國及最終目的國相同；繳稅狀態相同；征免方式相同；不涉及重點商品管理的可予以歸併。其中，根據相關規定可予“零稅關”的消耗性物料與其他“零稅關”料件不得歸併；因管理需要，海關或企業認為需要單列的商品不得歸併。

（二）成品同時滿足：10位商品編號相同；申報計量單位相同；中文商品名稱相同；規格型號相同；幣制相同、申報單價相同；原產國及最終目的國相同；繳稅狀態相同；征免方式相同；不涉及重點商品管理的可予以歸併。

十、放宽贸易管理货物账册的调整，参照本公告执行。  
十一、本公告由海口海关负责解释。  
十二、本公告自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之日起实施。  
特此公告。

附件 1.账册清单填制规范

附件 2.分出账册清单填制规范

## 附件 1

### 账册清单填制规范

为规范账册清单管理，特制定本填制规范。

以下申报项为账册清单表头栏目：

#### 一、预录入编号

本栏目填报账册清单预录入编号，预录入编号由企业端预录入系统根据规则自动生成，预录入编号唯一，不可重复。

#### 二、清单编号

清单编号为海关接受账册清单报送时给予账册清单的编号，一份账册清单对应一个清单编号，由系统自动生成。

账册清单海关编号为 20 位，其中第 1 位为 T，表示账册清单，第 2-5 位为接受申报海关的编号（海关规定的《关区代码表》中相应海关代码），第 6 位为一二线业务类型（1-一线，2-二线，D-岛内业务）、第 7 位为账册清单进出口标志（E：出口，I：进口），第 8-13 位为海关接受申报的公历年（2 位）、月、日，第 14 位为 0（预留标志位）、第 15 位为业务类型代码（0-普通清单、1-金二结转、2-企业间流转、3-分送集报、4-转国内货物、6-调整类清单）+5 位流水号。

#### 三、清单类型

本栏目按照相关业务类型填报，包括普通清单、集报清单、分出清单（填报规范见附件 2）、金二结转、企业间流转清单、转国内货物、调整类清单、维修类清单等。

#### 四、账册编号

本栏目填报经海关核发的海关智慧监管平台各类账册的编号。

#### 五、企业信息

本栏目填报账册中经营企业的海关编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名称，由系统自动返填。

#### 六、企业内部账册清单编号

本栏目填写企业内部账册清单编号，可空。

#### 七、一二线业务类型

本栏目填写该账册清单业务类型，包括：一线业务、二线业务、岛内业务。

#### 八、清单申报日期

申报日期指企业在预录入系统提交账册清单申报数据的日期，由系统自动生成。

#### 九、料件、成品标志

本栏目根据账册清单中的进出口商品为账册中的料件或成品填写。料件填写“T”，成品填写“E”，边角料填写“R”，残次品填写“C”。

#### 十、监管方式

本栏目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特殊情形下填制要求如下：  
金二结转账册清单，填写 AAAA，调整库存账册清单，填写 ZZZZ。

#### 十一、运输方式

本栏目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十二、进（出）口口岸

本栏目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十三、主管海关

主管海关指账册主管海关，由系统自动返填。

#### 十四、启运国/运抵国

本栏目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十五、报关标志

本栏目由企业根据货物是否需要办理报关单申报手续填写。需要报关的填写“报关”，不需要报关的填写“非报关”。

（一）以下货物可填写“非报关”或“报关”；

- 1.企业自有账册间余料结转；
  - 2.销毁货物（销毁后无收入）；
- （二）以下货物填写“非报关”；

- 1.金二结转、库存调账清单；
  - 2.企业间流（结）转货物；
- （三）其余货物必须填写“报关”。

#### 十六、报关类型

账册货物需要办理报关单申报手续时填写，包括关联报关、对应报关。

- （一）账册本企业办理报关手续的，填写“对应报关”；
- （二）非账册本企业办理报关手续的，填写“关联报关”；
- （三）“报关标志”栏可填写“非报关”的货物，如填写“报关”时，本栏目必须填写“对应报关”。

#### 十七、报关单编号

本栏目填写账册清单关联的报关单编号。海关接受报关单申报后，由系统填写。

#### 十八、进出口标志

本栏目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十九、关联清单编号

本栏目填写要求如下：

- （一）货物流（结）转时填写原进账账册清单编号；
- （二）进账账册清单无需填写。

#### 十九、关联账册编号

本栏目填写要求如下：

账册或金二结转账册清单本栏目填写对方账册备案号。

#### 二十、关联报关单收发货人

当报关标志为 1-报关且报关类型为关联报关时，本栏目必填，填写关联报关单收发货人名称、海关编码。按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二十一、关联报关单消费使用单位/生产销售单位

当报关标志为 1-报关且报关类型为关联报关时，本栏目必填，填写关联报关单消费使用单位/生产销售单位名称、海关编码。按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二十二、征免性质

按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二十三、国内增值税缴纳情况

选择“是”或者“否”。

#### 二十四、发票号码

填写国内增值税专用发票号码。

#### 二十五、国内增值税税率

选择“9%”、“13%”、“9%和13%”。

#### 二十六、备注（非必填项）

本栏目填报要求如下：

（一）涉及“零关税”货物维修的，在备注栏第一位填报“<全部完成装配时间：XXXX年XX月XX日>”（“<”和“>”均为英文半角符号）；

（二）涉及货物销毁处置的，填写海关货物销毁处置申报表编号；

（三）申报时其他必须说明的事项填报在本栏目。

以下申报项为账册清单表体栏目：

（注：若为加工业务，此表体填报加工耗料信息）

#### 二十七、表体序号

本栏目填写账册清单中商品顺序编号，系统自动生成。

#### 二十八、商品序号

本栏目填写进出口商品在底账中的顺序编号。

二十九、报关单商品序号

本栏目填写账册清单商品项在报关单中的商品顺序编号。

三十、商品备案编号

本栏目填写进出口商品在企业料件成品备案时设定的商品料号级编号。

三十一、关联账册商品序号

本栏目针对金二结转使用，填写金二账册商品序号。如果关联的金关二期特殊区域系统账册为记账式账册，此字段可为空。

三十二、关联商品备案编号

本栏目针对金二结转使用，填写金关二期特殊区域系统账册的商品备案编号。

三十三、商品编号

本栏目填报的商品编号由 10 位数字组成。前 8 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确定的进出口货物的税则号列，同时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商品目录》确定的商品编码，后 2 位为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附加编号。

已备案的货物，填报的内容必须与备案登记中同项号下货物的商品编码一致，由系统根据备案序号自动填写。

三十四、商品名称、规格型号

按企业管理实际如实填写。

三十五、缴税状态

按企业使用的料件是否在进口时、或者企业间结转前已缴纳或者补缴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的实际缴税状态，如实填写。

三十六、放宽贸易证件

本栏目填写放宽贸易管理的证件类型代码，如货物涉及放宽贸易证件方式进境，填写放宽贸易的证件类型代码。证件类型代码参照《监管证件代码表》。

三十七、币制

按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三十八、数量及单位

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其中第一比例因子、第二比例因子、重量比例因子分别填写申报单位与法定计量单位、第二法定计量单位、重量（千克）的换算关系。

三十九、单价、总价

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四十、产销国（地区）

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中有关原产国（地区）、最终目的国（地区）要求填写。

四十一、毛重（千克）

本栏目填报进出口货物及其包装材料的重量之和，计量单位为千克，不足一千克的，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非必填项。

四十二、净重（千克）

本栏目填报进出口货物的毛重减去外包装材料的重量，即货物本身的实际重量，计量单位为千克，不足一千克的，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非必填项。

四十三、征免规定

本栏目应按照账册中备案的征免规定填报。

四十四、单耗版本号

本栏目应与账册中备案的成品单耗版本号一致。非必填项。

四十五、备注

申报时其他必须说明的事项填报在本栏目。

**以下申报项为账册清单成品表体栏目：**

**（注：若为加工业务，此表体填报加工成品信息，非加工业务，此表体非必填）**

四十六、表体序号

本栏目填写账册清单中商品顺序编号。系统自动生成。

#### 四十七、商品序号

本栏目填写进出口商品在底账中的顺序编号。

#### 四十八、商品备案编号

本栏目填写进出口商品在企业料件成品备案时设定的商品编号。

#### 四十九、商品编号

本栏目填报的商品编号由 10 位数字组成。前 8 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确定的进出口货物的税则号列，同时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商品目录》确定的商品编码，后 2 位为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附加编号。

已备案的货物，填报的内容必须与备案登记中同项号下货物的商品编码一致，由系统根据备案序号自动填写。

#### 五十、商品名称、规格型号

按企业管理实际如实填写。

#### 五十一、累计码/确认码

本栏目填写加工增值货物累计码/核算确认码，若为加工增值业务，本栏目必填。

#### 五十二、币制

按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五十三、数量及单位

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其中第一比例因子、第二比例因子、重量比例因子分别填写申报单位与法定计量单位、第二法定计量单位、重量（千克）的换算关系。

#### 五十四、单价、总价

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五十五、产销国（地区）

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中有关原产国（地区）、最终目的国（地区）要求填写。

#### 五十六、毛重（千克）

本栏目填报进出口货物及其包装材料的重量之和，计量单位为千克，不足一千克的，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非必填项。

#### 五十七、净重（千克）

本栏目填报进出口货物的毛重减去外包装材料的重量，即货物本身的实际重量，计量单位为千克，不足一千克的，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非必填项。

#### 五十八、征减免方式

本栏目应按照账册中备案的征减免方式填报。

#### 五十九、单耗版本号

本栏目应与账册中备案的成品单耗版本号一致。非必填项。

#### 六十、备注

申报其他必须说明的事项填报在本栏目。

## 附件 2

### 分出账册清单填制规范

为规范分出账册清单管理，特制定本填制规范。

**以下申报项为分出账册清单表头栏目：**

#### 一、预录入编号

本栏目填报分出账册清单预录入编号，预录入编号由企业端预录入系统根据规则自动生成，预录入编号唯一，不可重复。

#### 二、清单编号

清单编号为海关接受分出账册清单报送时给予分出账册清单的编号，一份分出账册清单对应一个清单编号，由系统自动生成。

#### 三、集报标识

本栏目由系统自动生成是/否集报。

#### 四、担保金额

本栏目由系统计算占用担保额度。

#### 五、企业信息

本栏目填报账册中经营企业的海关编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名称，由系统自动返填。

#### 六、清单申报日期

申报日期指企业在预录入系统提交分出账册清单申报数据的日期，由系统自动生成。

#### 七、主管海关

主管海关指账册主管海关，由系统自动返填。

#### 八、清单状态

本栏目显示分出账册清单审批、核注、核销状态，按照环节由系统自动填写。

**以下申报项为分出账册清单表体栏目：**

#### 九、表体序号

本栏目填写分出账册清单中商品顺序编号。系统自动生成。

#### 十、商品序号

本栏目填写进出口商品在底账中的顺序编号。

#### 十一、币制

按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十二、数量及单位

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其中第一比例因子、第二比例因子、重量比例因子分别填写申报单位与法定计量单位、第二法定计量单位、重量（千克）的换算关系。

#### 十三、单价、总价

按照报关单填制规范要求填写。

#### 十四、毛重（千克）

本栏目填报进出口货物及其包装材料的重量之和，计量单位为千克，不足一千克的，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 十五、净重（千克）

本栏目填报进出口货物的毛重减去外包装材料的重量，即货物本身的实际重量，计量单位为千克，不足一千克的，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 十六、累计码/确认码

本栏目填写加工增值货物累计码/核算确认码，若为加工增值业务，本栏目必填。

十七、包装种类

本栏目填写包装种类。

十八、过卡标志

本栏目显示系统返填二线卡口过卡状态。

十九、备注

申报其他必须说明的事项填报在本栏目。